

Adobe Stock 附加條款

上次更新日期：2024 年 6 月 17 日。取代所有先前版本。

本附加條款規範您對 Adobe Stock 服務和 Stock 資源 (依下列定義) 及輸出 (依下列定義) 之使用，並納入 Adobe 一般使用條款 (以下稱為「**一般條款**」)，請參閱https://www.adobe.com/go/terms_tw (本附加條款和一般條款以下統稱為「**本條款**」)。您必須遵守條款的規範，方能享有這份 Adobe Stock 附加條款授予您的所有權利和授權。本附加條款中未定義之名詞，皆以一般條款之定義為準。

1. 定義

1.1 「**關係企業**」係指對一個實體而言，另一個對其施行控管、由其控管與共同接受控管的實體。基於本定義之目的，「控管」一詞係指持有實體 50% 以上之股份、表決權、參與權或經濟利益，因而得以直接或間接主導該實體之事務。

1.2 「**音訊專案**」係指您將音訊作品與影像、視訊、旁白或條款中允許的其他素材結合在一起所建立的特定專案。

1.3 「**音訊作品**」指在任何網站上被指定為 Adobe Stock 資源的音軌 (包括所有錄音、音樂作品，以及包含多種聲音或一系列聲音的任何其他錄音)，除非「音訊作品」不包括作品中可能包含的任何音訊，亦不包括輸出。

1.4 「**編輯用作品**」指在網站上設計為「僅供編輯用途」的任何 Stock 資源。

1.5 「**符合條件的 Firefly 功能**」係指 Firefly 產品說明中列出的 Firefly 功能。

1.6 「**企業 VIP CC 客戶**」係指透過 VIP 購買企業專用不計量計劃的企業專用 Creative Cloud 客戶。

1.7 「**匯出事件**」表示使用者在 Adobe Stock 服務中花費一個或多個點數，來完成一項 Firefly 產品說明中 Adobe Stock 章節下列出的輸出相關動作。匯出事件不包括以下情況的輸出下載：(A) 未使用一個或多個點數；或 (B) 具有無限下載權益 (如 Pro 版本或第 4 版或其他不計量計劃)。如本項中所用，「點數」不包括允許使用者提交輸入以產生輸出的任何單獨配置的「生成式點數」。

1.8 「**Firefly 產品說明**」係指位於 helpx.adobe.com/tw/legal/product-descriptions/adobe-firefly.html (或後續的 URL) 的說明，Adobe 可能會不時更新以列出其他產品、功能和匯出事件。

1.9 「**寬限期**」係指不計量計劃終止或到期後的 30 天。

1.10 「**擔保 Firefly 輸出**」係指在 Adobe Stock 服務中使用符合條件的 Firefly 功能時回應輸入而產生，並在匯出事件之後提供給使用者的輸出。Stock 資源，包括任何標示為「用 AI 產生」或任何類似標註的 Stock 資源，均不屬於擔保 Firefly 輸出

1.11 「**擔保 Stock 資產**」係指您已授權和付費的 Stock 資產 (編輯用作品除外)。為免疑義，授權時會消耗點數的 Stock 資產是擔保 Stock 資產。透過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即使標示為「免費」，仍是擔保 Stock 資產。否則，免費資產不是擔保 Stock 資產。

1.12 「**輸入**」以生成式人工智慧附加條款 (依下列定義) 之定義為準。

1.13 「**輸出**」以生成式人工智慧附加條款 (依下列定義) 之定義為準。

1.14 「**Stock 資源**」係指「音訊作品」和「作品」其一或兩者，且為免疑義，不包括輸出。

1.15 「**團隊 VIP CC 客戶**」係指已經 (包括透過 VIP) 購買團隊專用不計量計劃的團隊專用 Creative Cloud 客戶。

1.16 「**不計量計劃**」係指以下的 Adobe 產品和服務：(A) 允許購買客戶授權 Adobe 隨此類產品與服務所提供之不限數量的個別 Stock 資源檔案，且 (B) 在 Stock 產品說明中標識為不計量計劃 (可在 <https://helpx.adobe.com/tw/legal/product-descriptions/stock.html> 或後續網址取得)。Stock 產品說明條列根據不計量計劃提供授權的 Stock 資源類型。例如，「第 4 版」和「Pro 版」計劃是不計量計劃。

1.17 「**網站**」係指在 www.stock.adobe.com (或後續網址) 提供的 Adobe Stock 服務，或是提供 Stock 資源以供授權之其他 Adobe 網站或應用程式。

1.18 「**作品**」係指照片、插圖、影像、向量圖、影片、3D 資產、範本資產，以及在任何網站上指定為 Adobe Stock 資源的其他圖形或圖像作品，且為免疑義，不包括任何音訊作品或輸出。

2. 所有權

除條款中明確授予之權利外，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授權人保留 Stock 資產所含或其相關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根據條款之規定，Stock 資產所含或與其相關的所有權或所有權利益不會轉讓給您。

3. 作品適用之授權條款及特定限制

3.1 **作品的標準授權及特定限制。** 本條款第 3.1 節所述授權稱為「標準授權」。

(A)**作品的標準授權。** 在標準授權之下，我們授予您全球性非專屬永久授權，此授權不可轉讓亦不可轉授權 (根據第 6 節 (附加權利) 除外)，您可以在所有媒體中使用、重製、封存、修改及展示作品，以供 (1) 廣告、行銷、促銷及裝飾用途；和 (2) 個人和非商業用途；且依第 3.1(B) 節 (「標準授權特定限制」) 之詳細說明，(1) 和 (2) 最多各 500,000 次。

(B) **(作品的標準授權特定限制)。** 除第 7 節 (限制) 所述限制外，以下限制適用於您根據標準授權使用之任何作品：

(1) 依總計數量為準，您不得 (a) 導致或允許作品在超過 500,000 份印刷素材 (包括這類素材之副本) 上出現；(b) 將一項作品結合到現場、錄影或數位製作當中，若其閱聽眾的觀看人數預計會超過 500,000 位，不過閱聽眾人數限制不適用於僅在網站、社群媒體網站或行動應用程式上展示的作品；

(2) 您不得將作品與打算要銷售或分銷之商品包括隨選產品結合，除非 (a) 該作品已經進行修改乃至新的作品於納入該商品時已經與該作品本質上不相似，並且有資格成為作者之原創作品；或 (b) 該商品的主要價值並不在於作品本身；

(3) 您不可以在任何電子範本或設計範本應用程式中 (如網頁設計或簡報範本，或電子賀卡或商業名片範本) 使用、包含或結合作品；且

(4) 您不得透過散佈單獨影像檔案的新聞稿來使用、重製、分發或展示作品。

3.2 **作品的進階授權及特定限制。** 本條款第 3.2 節所述授權稱為「進階授權」。

(A)**作品的進階授權。** 根據進階授權之規定，本公司授予您的權利與標準授權相同，但不含第 3.1 (B) (1) 節 (作品的標準授權特定限制) 對於重製數量或觀看人數之限制。

(B)作品的進階授權特定限制。第 3.1(B) (2) 至 3.1 (B) (4) 節 (作品的標準授權特定限制) 以及第 7 條 (限制) 的限制適用於您根據進階授權之規定使用任何作品之情況。

3.3 作品的強化版授權及特定限制。本條款第 3.3 節所述授權稱為「強化版授權」。

(A) 作品的強化版授權。根據強化版授權規定，除了使用、重製、分發和展示作品的權利外，還授予您進階授權的相同權利：

(1) 可以與打算要銷售或分銷的商品和範本檔案結合，但不限制重製數量或觀看人數，前提是收件者僅可透過與商品或範本結合的方式使用或存取作品；和

(2) 在新聞稿中使用，包括將單獨影像檔分發至媒體，前提是作品之發佈必須與新聞稿相關，而且不得以任何其他方式使用或傳播作品。

為免疑義，您可將作品與下列項目結合使用：(a) 電子範本和設計範本應用程式；(b) 馬克杯、T 恤、海報和賀卡等商品；(c) 「按需印刷」服務，受不計量計劃所授權之 Stock 資源用於隨需列印服務的限制。

(B)作品的強化版授權限制。第 7 節 (限制) 中的限制適用於您根據強化版授權之規定使用任何作品之情況。特定的附加限制適用於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的使用，如第 9.4 (B) 節所述。

4. 音訊作品適用之授權條款及特定限制。如果本條款的第 4 節與任何其他節之間有所牴觸，則第 4 節僅規範音訊作品相關方面。

4.1. 音訊標準授權及特定限制。本條款第 4.1 節所述授權稱為「音訊標準授權」。

(A) 音訊標準授權。根據音訊標準授權，我們授予您全球性非專屬的永久授權，此授權不可轉讓 (除非依據第 6 節 (附加權利)) 亦不可轉授權 (除非依據下列 4.1 (A)(3))，允許您：

(1) 將音訊作品與視訊、音訊和其他素材進行同步並以其他方式組合，以建立數量無限的音訊專案；

(2) 改編、編輯和修改音訊專案中的音訊作品 (包括轉換檔案格式、變調、時間壓縮、剪輯和修剪)；

(3) 重製、複製、傳輸、廣播、展示、公開表演和以其他方式分發包含在音訊專案中的音訊作品 (除非如 4.2 (A) (音訊強化版授權) 所指定)；以及

(4) 在遵守任何及所有適用限制的前提下，基於任何目的使用音訊專案，包括廣告、行銷、促銷和商業用途。

(B) 音訊標準授權特定限制。除了第 4.3 節 (音訊作品限制) 與第 7.1 節 (一般限制) 所述限制以外，在未事先取得音訊強化版授權的情況下，按照第 4.2 (A) (1)-(7) (音訊強化版授權) 之規定，不得在任何音訊專案中使用音訊作品。

4.2. 音訊強化版授權與限制。本條款第 4.2 節所述授權稱為「音訊強化版授權」。

(A) 音訊強化版授權。根據音訊強化版授權，我們不但授予您音訊標準授權的相同權利，您亦可以透過以下形式重製、複製、傳輸、廣播、展示、公開表演及以其他方式分發音訊專案：

(1) 廣播電台；

(2) 電視；

(3) 付費存取串流影片服務；

- (4) 付費存取隨選影片服務；
- (5) 電影院放映；
- (6) 電腦軟體應用程式 (包括行動應用程式和電動遊戲)；和
- (7) 實體銷售據點 (例如購物中心、銷售點系統、店內展示和陳列室影片)。

(B) 音訊強化版授權限制。 第 4.3 節 (音訊作品限制) 和第 7.1 節 (一般限制) 所述限制，適用於遵照音訊強化版授權的任何音訊作品。

4.3. 音訊作品限制。 除第 7.1 節 (一般限制) 所述限制以及某類型授權特定的限制以外，您不得：

- (A) 以改變其基本特徵的方式使用任何音訊作品。例如建立混音或混搭，為了創造新音樂而作出任何其他更改，或是以其他方式更改音訊作品；第 4.1 (A) 節 (音訊標準授權) 明確許可者除外；
- (B) 使用任何音訊作品作為在第 4.2(A)(1)-(7) 節 (音訊強化版授權) 中指定的音訊專案之主題曲；
- (C) 將任何音訊作品與任何電子範本或設計範本應用程式 (例如網頁設計或簡報範本，或電子賀卡或名片的範本) 結合；
- (D) 單獨提供任何音訊作品或僅供收聽體驗，例如專輯中一首曲目；或者
- (E) 把僅與一張靜止影像或簡單的單次拍攝影片結合的任何音訊作品 (例如，使用音訊作品搭配視覺元素來建立播放清單，其中視覺元素並無多大重要性) 上傳到媒體串流平台，或在平台上提供使用。

5. Stock 資產的複合授權。 本條款第 5 節所述授權稱為「複合授權」。

5.1. 除非網站上另有說明，Stock 資產的複合授權版本下載時會是帶有浮水印的作品，或是副檔名是 .m4a 的壓縮 AAC 檔案音訊作品。

5.2. 從下載 Stock 資產當天算起最長 90 天內，您僅可就預覽 Stock 資產在製作時或音訊專案中的外觀或聲音之目的，使用、重製、修改、改編或展示該 Stock 資產的「複合」(即彙編或預覽) 版本。為避免疑義，在複合授權之下，您不得在最終製作或音訊專案中使用 Stock 資產，或以任何方式開放公眾使用 Stock 資產。

5.3 我們不保證您依複合授權下載的任何 Stock 資產，在之後的授權中仍可繼續使用。根據複合授權使用 Stock 資產的任何情況均按「原樣」進行，不作任何形式的陳述、擔保或賠償。

6. 其他權利。 根據條款和任何適用的限制，您可能擁有以下附加權利：

(A) 雇主的使用。 您可以基於雇主的利益，取得 Stock 資產授權 (即「雇主資產」)，在此情況下，您：

- (1) 聲明並保證您擁有完整的法定權限，可約束您的雇主遵守本條款；
- (2) 對雇主資產之使用應負起全部的責任和義務；以及
- (3) 如果打算自行使用任何雇主資產，必須為該資產取得更多授權。

(B) 員工和承包商的使用。 您可以與您的員工或分包商分享 Stock 資源，前提是：

- (1) 這類員工和分包商透過可強制執行的書面協議同意遵守本條款規定的限制；

(2) 這些員工和分包商僅可以代表您使用 Stock 資產；且

(3) 對於您的員工或承包商使用 Stock 資產之情況，您承擔全部責任。

(C) **社群媒體使用。**您可以根據適用的協力廠商使用者協議，在第三方社群媒體平台或網站上使用 Stock 資產，前提是此舉不超出本條款授予您的授權範圍。

(D) **客戶的使用。**在您的客戶專案中使用 Stock 資源時，您可以代表客戶購買 Stock 資源的授權 (不包括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且您的客戶可以根據這些條款使用該資產。在此情況下，聲明並保證您擁有完整的法定權限，可約束您的客戶遵守本條款。若您不這麼做，則您的客戶可能無法使用 Stock 資產。購買的權利僅屬於您或您的客戶。若您購買客戶使用的 Stock 資產授權，則必須購買額外授權，以供您或其他客戶用於任何其他用途。換言之，您或客戶之間只有一方 (非兩者) 可在多個專案中重複使用 Stock 資產。您不得：(a) 轉售 Stock 資源授權；或 (b) 在客戶專案中使用不計量計劃所授權的 Stock 資源，或允許您的客戶使用該資產。

7. 限制。

7.1 **一般限制。**您不得：

(A) 以任何可讓協力廠商將 Stock 資產 (1) 視同單獨檔案；或者 (2) 以超出本 Stock 資產授權範圍之方式加以使用、下載、擷取或存取 Stock 資產；

(B) 搭配違反任何協力廠商權利的素材來使用 Stock 資產，或以其他方式採取任何與 Stock 資產相關但侵害任何個人或實體之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的動作，例如侵害 Stock 資產創作者的人格權，或者在 Stock 資產中出現或有所關聯的任何人或財產之所有人的權利

(C) 將使用任何 Stock 資產 (全部或部分) 的商標、設計商標、服務商標、聲音標誌或交易名稱進行登記或申請登記；或主張所有權試圖阻止任何協力廠商使用 Stock 資產；

(D) 以色情或誹謗的方式，或以違反任何適用的法律、規則或規定的方式使用 Stock 資產；

(E) 以理性的人可能會感到不舒服、不道德、冒犯性、粗俗或有爭議的主題相關的方式來使用 Stock 資產；考慮到 Stock 資產的性質，其範例可能包括但不限於：菸草廣告、成人娛樂俱樂部或類似場所或服務、暗示或明示支持政黨或其他意見型運動，或暗示精神或身體殘疾；

(F) 使用 Stock 資產的方式違背網站上該 Stock 資產的詳細資料面板所顯示任何其他限制；

(G) 刪除、隱匿或變更與 Stock 資產相關的任何所有權聲明，或者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提出錯誤陳述，指稱您或其他協力廠商是任何 Stock 資產的創作者或智慧財產權所有者；

(H) 使用 (或允許協力廠商使用) Adobe Stock 服務 (包括 Adobe Stock 服務接收或衍生的 Stock API 或任何內容、資料、輸出或其他資訊，例如 Stock 資源)：(1) 直接或間接建立、訓練、測試或以其他方式改進任何機器學習演算法或人工智慧系統，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架構、模型或權重；或是 (2) 用於以辨識自然人做為設計宗旨或預期用途的任何技術；

(I) 存取透過安全搜尋篩選出來的 Stock 資產，除非您的年齡超過 18 歲，且居住在可合法存取成人內容的國家/地區；或

(J) 採用任何非本條款明確規定的方式來使用或利用 Stock 資產。

7.2 編輯用作品限制。 有關編輯用作品：

(A) 您對「編輯作品」之使用必須 (1) 以可維持「編輯作品」之編輯背景和含義的方式使用；(2) 用於具有新聞價值或符合一般大眾利益的相關事件或主題；及 (3) 遵守任何「網站」上此等「編輯作品」的詳細資料面板中所顯示之任何額外的第三方授權人限制；

(B) 您不得 (1) 以可能誤導或欺騙他人的方式使用編輯用作品；(2) 基於任何商業 (如促銷、代言、廣告或推銷) 目的使用這些編輯用作品，包括與任何非同質化代幣 (NFT) 或用於銷售數位資源的類似技術一起使用；或 (3) 修改編輯用作品，但針對技術品質作微幅調整或是稍做裁切或調整大小，不在此限；以及

(C) 要將編輯用作品以本節禁止的方式用於商業目的，您必須首先 (1) 直接向編輯用作品的著作權擁有者取得授權；以及 (2) 視需求獲取額外的權限。

8. 註明出處

8.1. 對於編輯用作品，或如果以編輯用途使用 Stock 資產，則必須以符合適用用途的方式，使用「[投稿人姓名]/stock.adobe.com」的格式或按照網站上指定的格式註明來源；

8.2. 若要將 Stock 資產用於視聽產品，則須根據業界標準透過商業上合理的努力註明 Adobe Stock 的出處，並在可能的情況下採用以下格式：(1) 對於「作品」：[投稿人姓名]/stock.adobe.com；和 (2) 對於「音訊作品」：「[歌名]」由 [藝人名稱] 表演/stock.adobe.com；和

8.3. 如果尚未註明出處，且使用 Stock 資產的情況中有任何其他 Stock 內容提供者獲得註明出處，則您亦必須以大致相同的方式註明 Adobe Stock 的出處。

9. 針對訂閱使用者、企業使用者、不計量計劃與生成式人工智慧功能的特別條款。

9.1. **訂閱使用者帳戶。** 您不得轉讓訂閱項目或允許他人使用您的訂閱項目，即使他們是您的關係企業、同事、承包商或員工亦同。但是，您可以透過訂閱對 Stock 資產進行多次授權。

9.2. 企業用戶。

(A) Adobe 授予企業使用者的任何授權或其他權利均授予企業。企業使用者使用 Stock 資產或點數的任何情況，均須遵守該企業與本公司簽訂的協議。除第 9.2(B) 節中所述的情況外，企業授權的 Stock 資產只能由單一法人實體的商業使用者使用，不得由子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使用。為避免疑義，上述限制適用於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以及透過 Adobe VIP 團隊方案購買的 Adobe Stock 點數。

(B) 第 9.2 (A) 節的例外情況為，如果您是 VIP 企業客戶 (非 VIP 團隊客戶)，則您可以允許您的關係企業使用您的部分或全部 VIP 企業 Adobe Stock 權益 (包括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以及其他 Stock 資源、點數和訂閱限額)。對關係企業違反這些條款或濫用 Adobe Stock 服務和 Stock 資產的行為，您應負起全部的責任和義務。Adobe 可能會要求您告知使用 Adobe Stock 服務或 Stock 資產的關係企業之身份。

9.3. **VIP 的 Adobe Stock 點數。** 如果您透過 Adobe 的 VIP 計劃購買 Adobe Stock 點數，則 (A) 購買的點數無法退費；且 (B) 未使用的點數自購買日期起 12 個月後自動到期。

9.4. **不計量計劃的特殊條款。** 第 9.4 節的條款僅適用於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如果本條款的第 9.4 節與任何其他小節之間有所衝突，則第 9.4 節僅規範不計量計劃所授權的 Stock 資源。

(A) **根據不計量計劃的授權。** 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是授權給 (1) 根據強化版授權的團隊 VIP CC 客戶；(2) 根據延伸授權的企業 VIP CC 客戶。無論哪種情況，您對此類資產的授權均須遵守下述重要限制與約束。

(B) **約束與限制。**

(1) **正確使用限制。** 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只能用於您原創的表達專案。您只能在建立此類專案時，根據需求授權此類資產。

(2) **不得用於客戶專案。** 您不得在提供給客戶的作品中使用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也不得允許您的客戶使用此類資產。

(3) **不得儲備。** 您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不得超過您在專案中立即使用的所需數量。超過立即使用之合理需求的此類資產授權即為「儲備」，這是禁止的行為。Adobe 可酌情自行判定您的使用方式是否構成未經授權之儲備。

(4) **不得用於機器學習用途。** 您根據不計量計劃使用對 Stock 資源的存取權，不得違反不得用於機器學習用途的限制 (如第 7.1 (H) 節所述)。

(5) **不得隨需列印。** 您不得將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存取權限用於支援「隨需列印」業務模式。

(6) **API。** 僅具有不計量計劃單機授權的個人才能透過 Adobe Stock API 存取不計量計劃。

(C) **終止、暫停和調節。** 在不限制我們採用其他可用補救措施的情況下，我們可以自行決定隨時終止、暫停或設定速率限制，並以其他方式限制存取 Adobe Stock 服務和 Adobe Stock 資產，恕不另行通知，且若我們判定您違反這些條款的任何限制或其他規定，或者您的行為方式明確表明您不打算或無法遵守這些條款，則不退還任何預付費用。暫停或終止後，您無法再存取您的已授權 Stock 資產。

(D) **授權期限。** 本條款第 9.4 節中規定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 Stock 資源授權，對於您在不計量計劃期間使用此類資產的特定情況永久有效，包括所有延展或續約，以及寬限期。

(E) **不計量計劃終止或到期的效力。** 不計量計劃終止或到期之前，您可以在寬限期內使用任何根據不計量計劃已下載且付費的所有 Stock 資源；寬限期結束前，在專案中使用任何此類資產，則仍須遵守本條款。任何已下載並付費的此類資產若在寬限期結束之前未曾使用，均不視為已授權。為免疑義，您在寬限期內不得下載不計量計劃下的資產。不計量計劃到期或終止之後，除寬限期內以外，您不得首次或在新的環境中 (例如在新的或不同的商品上) 使用根據不計量計劃授權的資產。舉例來說，如果在終止或到期之前，您所印刷的促銷手冊含有此類資產，則您可以繼續永久製作該手冊，但是在寬限期結束後，您不可以在不同的手冊、專案或其他終端用途上使用該相同的資產。

9.5 Adobe Stock API。 Adobe Stock API 的存取和使用均受 Adobe 開發人員附加條款和這些條款之約束。您使用 Adobe Stock API 的存取權之情況，不得違反第 7.1 (H) 節 (對人工智慧/機器學習的限制) 中所述之不得用於機器學習用途的限制。

9.6 生成式 AI。 位於 www.adobe.com/go/adobe-gen-ai-user-guidelines_tw 的《Adobe 生成式 AI 使用者準則》(「生成式 AI 指南」) 以及位於 www.adobe.com/go/adobe-gen-ai-addl-terms_tw 的《Adobe 生成式 AI 附加條款》(「生成式 AI 附加條款」) 規範您對 Adobe Stock 服務生成式 AI 功能的使用。

10. 本公司的擔保義務。

10.1. 我們的擔保責任。 在根據本條款使用擔保的 Stock 資產和擔保 Firefly 輸出，並遵守第 10.2 節 (擔保條件) 的前提下，在本條款期間對個人或實體提出的任何協力廠商索賠、訴訟或法律程序，指控您或您的關係企業使用擔保的 Stock 資產或擔保的 Firefly 輸出直接侵犯協力廠商的版權、商標、宣傳權或隱私權 (「**侵權索賠**」) 者，我們都會進行辯護。我們會支付侵權索賠直接造成的損害、損失、成本、開支或負債：該等損失最終由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判定應賠償給您或由本公司簽署書面和解協議。

10.2. 擔保條件。 如遇以下情況，我們不承擔任何侵權索賠責任：

(A) 因以下原因引起：(1) 對 Stock 資產或輸出，包括任何 Adobe 產品和服務，進行任何修改；(2) Stock 資產或輸出與任何其他素材、內容或資訊的任意組合；(3) 使用 Stock 資產或輸出的方式違反本條款；(4) 在我們指示您停止使用 Stock 資產或輸出後，繼續使用；(5) 任何根據非文字輸入的輸出，輸入本身便會導致侵權索賠；(6) 根據複合授權的任何使用；(7) 使用 Stock 資產或輸出的情況；(8) 非由符合資格的 Firefly 功能顯示或播放之視聽內容的任何內容，例如符合資格的 Firefly 功能可能產生的任何技術中繼資料，例如檔案中繼資料和查詢回應參數。

或

(B) 若您無法：(1) 在知道或收到侵權索賠通知時，及早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侵權索賠的情況，致使本公司因此疏忽遭受損害；(2) 依本公司請求，就侵權索賠之辯護或和解向提供本公司合理的協助；(3) 授予本公司控制侵權索賠的專屬權及達成侵權索賠和解之授權；或 (4) 在未事先獲得本公司書面同意的情況下，避免承認侵權索賠。

10.3. 有限責任。 不論本條款或您與本公司間所簽訂之任何其他協議中是否有任何抵觸之規定，在任何情況下，無論擔保 Stock 資源或擔保 Firefly 輸出的下載或授權次數多少，Adobe 的責任皆僅限於以下內容所述。

(A) 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就任一擔保 Stock 資源之累計責任總金額均以 \$10,000 美元為限。

(B) 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就任一 (i) 擔保 Firefly 輸出，或 (ii) 侵權索賠 (或一組相關的侵權索賠) 之累計責任總金額上限，均以 \$10,000 美元為限。

儘管有其他適用的限制規定，任何訴訟或爭議解決程序都必須在引發索賠的行為、事件或事件發生後的兩年內開始。

10.4. 唯一救濟。 以上內容規定本公司的全部責任及義務，以及您對於任何 Stock 資源、輸出或侵權索賠之唯一救濟。

11. 您的賠償責任。 在不妨礙一般條款中所定的義務下，因您使用 Stock 資產或輸出而引起或相關之情況 (依據第 10 節 (本公司的賠償義務) 進行之賠償除外) 或因為您違反本條款所導致的任何索賠、要求、損失或損害，包括合理的律師費用，您將要賠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關係企業、主管、代理人、員工、合作夥伴和授權人。

12. 免責聲明。 對於以下情況，我們概不負責，並明確聲明不承擔任何責任：

(A) 複合授權的任何使用情況；

(B) 任何 Stock 資產之準確性，包括任何 Stock 資產中包含之任何相關之說明、類別、註解、標題、中繼資料或關鍵字；以及

(C)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代表，對於本條款、您對 Stock 資產或輸出之用途或既定之用途所提供之意見、素材或問題之答案，僅為意見參考，並非任何具法律性質之建議。

13. 保留。

13.1 如果您確實知悉或是合理認定，某 Stock 資產或輸出可能面臨協力廠商索賠，則您必須立即以書面形式通知 Adobe。如果 Adobe 合理認定某 Stock 資產可能面臨協力廠商索賠，則 Adobe 得指示您停止此等 Stock 資產的所有使用、重製、修改、展示、呈現、分發和持有，在此情況下您必須 (1) 立即遵守此等指示，以及 (2) 確保您的客戶、經銷商、員工或僱主停止使用 Stock 資產 (若適用)。

13.2. 本公司得隨時 (1) 中止任何 Stock 資產的授權；以及 (2) 拒絕予以下載任何 Stock 資產。

14. 終止之效力。

14.1. 如果您的訂閱結束，或這些附加條款終止，則：

(A) 如果適用，您將放棄訂閱方案中任何和所有未使用的點數或未使用的標準資產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和權益；

(B) 除第 9.4 (E) 節 (不計量計劃終止的效力) 另有規定外，授予 Stock 資源的任何永久授權仍繼續有效，且您可以繼續使用已授權的 Stock 資源；

(C) 您應下載您已授權的任何 Stock 資源，並在可用的範圍內，重新下載儲存於授權歷史記錄中的任何輸出，因為這類 Stock 資源和輸出在終止或到期後便無法使用；以及

(D) 您應記下在音訊作品授權時發布的任何授權驗證碼，因為此類授權驗證碼在終止或到期後可能無法使用。

14.2 若本公司因為您違反本條款而終止您使用 Stock 資產的權利，您必須停止此等 Stock 資產的所有使用、重製、修改、展示、呈現、分發和持有。

15. **禁制令救濟。** 如果您或其他人在違反本條款的情況下未經授權而存取或使用 Stock 資產或輸出，您同意本公司有權在不通知或不提供改正的機會下，在任何司法轄區內申請禁制令救濟 (或同類型的緊急法律救濟)。